

小区看车费涨价,嗖地翻一倍

自行车每月6元变12元 大型三轮车每月40元变80元

“我们这里的看车费涨了一倍,比济南市收费标准还要高。”近日,家住机床一厂的傅先生反映,近期小区车棚停车收费价格大涨,居民对此意见很大。

文/片 本报记者 任磊磊

小区停车费 忽然涨一倍

小区居民傅先生告诉记者,其所居住的机床一厂小区原本是该厂的宿舍楼。小区内有两个车棚,是当年厂里为照顾职工停车方便而建,所以收费价格较低。虽然后来承包给个人,但是价格也没有大涨。自从几年前,调整过一次价格后,就一直延续至今。

可是今年8月份车棚内贴出一张涨价告示,声称车棚今后开始全面涨价,而且涨价幅度非常大,几乎是翻倍上涨,自行车从6元涨到12元每月,大型三轮车从40元涨到80元每月。

23日,记者在该小区告示上看到,目前小区看车费收费价格是自行车12元,变速自行车18元,电动车40元,小型电动三轮车60元,大型电动三轮车8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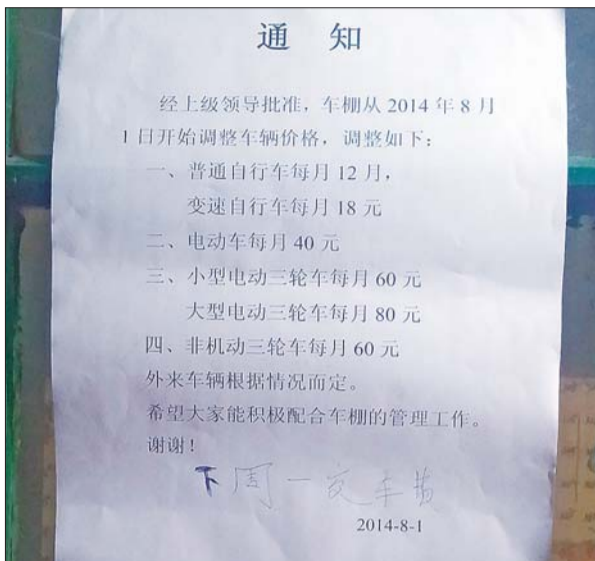
家委会称 车棚对外承包

根据居民反映,记者找到正在看管车棚的工作人员。其中一处车棚工作人员称,涨价是“物业让涨的”。但是对于收费标准,工作人员并没有具体说明。

记者从居民口中得知,小区原来由单位管理,一直没有正式的物业公司运作,而是一直由“机床一厂家委会”负责管理小区事务。该车棚工作人员口中说的“物业”指的就是家委会。小区居民带领记者来到家委会办公室,但是工作人员并没有在办公室。

记者又辗转联系到了曾经任该家委会主任的申先生。他说这两处车棚均承包给了别人,车棚(看车费)涨价,不是家委会的事。

小区居民证实,他们也曾经问过车棚承包负责人和家委会主任,得到的答复也均是如此,双方都说不是自己要涨的。



车棚新的收费规定。

收费标准需向

物价部门申报

针对居民反映的问题,记者向12345市民热线进行了咨询。据工作人员介绍,目前济南市有关停车收费的标准执行的是《关于调整我市市区停车看管费收费标准的通知》

(济价费字[1999]381号)文件。根据该收费文件的规定,对比后发现小区车棚的新收费标准高于济南市物价局的规定。

另外,工作人员告诉记者,如果车棚承包给个人,承包人应当把收费标准向物价局进行申报,物价局申报通过之后,才能按照标准开始收费。

居民称,他们将向物价部门反映此事。

夜市摆摊 竟私拆沿街护栏



护栏被卸下来扔在一边。本报见习记者 郑帅 摄

本报9月23日讯(见习记者 郑帅 王建华) 连日来,有市民向本报反映,历城区洪家楼夜市的摊主把路边的防护栏都拆了。记者来到花园路洪家楼附近夜市看到,路边的防护栏很多遭到拆卸,摊主的车辆和货物都放在了马路上。

21日晚,记者在花园路洪家楼夜市看到,街边的防护栏很多已经被拆卸下来扔在地上,固定护栏的墩子也被“连根拔起”。这些护栏都是用螺丝连接起来的,护栏的墩子也是用较粗的螺丝固定在地上的。被拆卸的护栏主要集中在花园路从洪家楼西路到大润发超市这一路段。记者数了一下,约100米的路段上有19节护栏被拆卸。被拆卸的有街边的护栏,也有自行车道中间的分隔栏。

“拆了地方大点了吧,也方便拿货。”夜市上的一位摊主告诉记者。在现场记者看到,夜市主要集中在花园路北侧的自行车道和人行道上。由于人行道空间较小,许多夜市摊贩将驾驶的车辆或者货物直接放到了防护栏外侧的马路上,将货摊摆在防护栏内侧的人行道上。

拆卸掉防护栏后,摆摊的空间就大了很多。有些车辆把后备箱当摊位,车身一半在防护栏外侧的机动车道上,一半在防护栏内侧的人行道上。如果不拆卸护栏,显然无法如此停车。

22日一早,记者再次来到夜市发现,路边的防护栏已经被安装上。仔细观察后发现,看上去很新的防护栏,很多地方都受到毁损。防护栏的螺丝帽缺失了很多,护栏也出现破损;用来固定防护栏的墩子被砸坏,有些墩子已脱离地面;每节防护栏的连接处,用于固定的铁片已经被撬弯。

“这样拆来拆去的,能不坏吗?这护栏才修了几个月,你看都成啥样了。”沿街的清洁人员告诉记者,护栏毁损有一个多星期了。“护栏建在这边应该是为了防止乱穿马路的,坏了的话对交通也有影响。”

楼上着火,消防栓咋不出水?

消防部门:总阀须保持开启状态

本报9月23日讯(见习记者 高寒) 21日下午,北园大街历黄路路口附近的幸福逸居小区高层发生火灾,当居民们砸开楼层内的3个消防栓玻璃门后却发现,拧开的水龙头里根本流不出水。

发生火灾的是小区1号楼顶层的15-11室。据隔壁15-10室居民说,下午4点半左右火开始燃烧,当时着火用户家里没人,消防队员将门砸开进去灭火的。“这一层有好几个消防栓,我们砸开玻璃拧开水龙头里面却不出水。就这几分钟的工夫,整个楼道都是烟了。最后消防队员带着我们从楼梯跑下去的。”

据了解,此次火灾并未造成人员伤亡,但提到当时没有流水的消防栓,居民表示还是感到十分后怕。22日上午,整个15层还有燃烧过后遗留的味道。15-11室已经贴上了盖有

“济南市公安消防支队天桥区大队”公章的封条。该小区居民表示,从火开始燃烧到消防车赶到这段时间里,由于消防栓不出水,居民对于烧起来的火只能干瞪眼,消防员到来后才有了实质性的灭火行动。

负责小区物业维修的单先生解释,小区内的消防栓其实是有水的,但在每幢楼的一层有一个总阀,在有人打开总阀后,楼上的消防栓才会出水。单先生说,在消防队到来之后开关才被开启。至于为何关闭总阀门,单先生并没有说明。“楼上应该有居民会使用这个装置。”单先生解释。

消防部门的负责人介绍,目前高层住宅小区须按规定配备消防栓,目的是在高压水枪无法进行灭火时,居民可进行自救。而消防栓总阀门是整个消防设施的一部分,属于监管



火灾发生时,消防栓内没有水。本报见习记者 高寒 摄

范围。若小区物业私自关闭消防栓,消防部门和公安部门有权对其进行处罚。

记者随后探访济南几座高层住宅楼发现,绝大部分小区消防栓总阀门。北园大街附近的龙岱花园小区和华福国际均有10层以上的高楼,两小区的

物业维修人员均表示,楼道内消防栓的总开关长年处于开启状态,不允许任何人私自关闭。此外,他们都提到了消防单位会定期进行检查,若被发现开关关闭,则会受到严厉处罚。“总阀开关都有铁链子拴着,除了物业人员谁也关不上。”龙岱小区的物业人员说。

湖畔苑燃气管道 本周更新安装

本报记者 刘雅菲

23日,记者从济南港华燃气有限公司和山东济华燃气有限公司的群众见面会上了解到,停气已经两个多月的湖畔苑小区本周就要开始安装更新管道了。

湖畔苑小区从今年7月开始,燃气突然停了,给小区内居民生活造成很大的不便,而停气的原因是小区的燃气管道由济南振利达液化气有限公司非法私接并盗用管道天然气。

23日的见面会上,济南港华燃气有限公司总经理孙学军表示,港

华燃气通过巡线发现盗割和盗接现象之后,由于老百姓几百户上千户已经用气,港华并没有立即采取停气措施,而是派专业人员到小区进行了详细的安全检查。在确认这些供气小区存在比较严重的安全隐患后向有关部门做了通报,停止了管道燃气的供应。

目前,济南港华已经与湖畔苑小区所属的白鹤集团达成了重新安装管道的协议,本周施工人员就会进入到小区对管线进行改造。同时孙学军表示,湖畔苑小区的居民不需要交钱就可以免费更换全新管道,用上港华的天然气。